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文件

设发〔2026〕2号

关于全校实验室安全检查情况的通报

为严格落实教育部《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隐患弱项排查工作的通知》（教科信厅函〔2026〕4号）要求，深刻汲取3月20日重庆某高校实验室安全事故教训，3月25日，我校校长陈海山、副校长刘佳带队，相关职能部门、实验室安全督导及实验室安全信息员等相关人员，组成3个专项检查组，深入各学院开展全覆盖、起底式进行实验室安全专项检查。现将检查结果通报如下：

一、情况通报

在检查过程中，共发现安全隐患50处。其中，实验场所安全6处、化学安全29处、用电安全8处、消防安全3处、特种设备与常规冷热设备4处。依据《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实验室安全与环保责任追究办法》，其中标“★”号为重

大实验室安全隐患。

生态与应用气象学院：隐患数 13 项

楼宇	房间号	隐患描述	条款项	隐患类型
尚贤楼	801	配电箱下有高温设备	8.1.1	用电安全
	804	电源插座旁有杂物堆积	6.2.2	实验场所
	812	管制类化学品台账记录不规范	9.5.2	化学安全
	701	★气瓶逾期未检	9.6.1	化学安全
文德楼	S101	1. 高温设备使用记录缺失	13.4.2	特种设备与常规冷热设备
		2. 化学试剂叠放	9.3.2	化学安全
农试站	106	化学试剂账物不符	9.5.2	化学安全
	104	1. 化学试剂账物不符	9.5.2	化学安全
		2. 化学品试剂叠放	9.3.2	化学安全
	103-105	★1. 易制毒试剂账物不符（杨老师）	9.5.2	化学安全
		2. 易制爆台账记录不规范（徐老师）	9.5.2	化学安全
	107	实验室内存在饮食现象	6.2.3	实验场所
205	★易制毒试剂账物不符（杨老师）	9.5.2	化学安全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隐患数 9 项

楼宇	房间号	隐患描述	条款项	隐患类型
学科 1#	S106	★易制毒试剂账物不符	9.5.2	化学安全
	S108	易制毒台账记录不规范	9.3.1	化学安全
	S313	★1. 易制毒试剂账物不符（李老师 003211、王老师）	9.5.2	化学安全
		2. 配置试剂未贴标签（李老师 003405）	9.3.4	化学安全

		3. 接线板串接且电线裸露 (李老师 003405)	8.1.1	用电安全
		4. 存放未知试剂 (标签腐蚀, 不清晰 王老师)	9.3.4	化学安全
	N401	生活垃圾与危废混放	9.7.2	化学安全
	N408	★易制毒试剂账物不符	9.5.2	化学安全
	N515	★易制毒试剂账物不符	9.5.2	化学安全

海洋科学学院: 隐患数 5 项

楼宇	房间号	隐患描述	条款项	隐患类型
文德楼	S622	高压灭菌锅使用记录缺失	13.2.2	特种设备与常规冷热处理设备
水声楼	106	普通化学药品柜缺少化学品清单	9.5.2	化学安全
学科 1#	S101	1. 化学试剂账物不符	9.5.2	化学安全
		★2. 易制毒账物不符, 台账记录不规范	9.3.1	化学安全
学科 1#	S103	无化学试剂清单	9.5.2	化学安全

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隐患数 6 项

楼宇	房间号	隐患描述	条款项	隐患类型
学科 2#	N409-411	★易制毒账物不符, 台账记录不规范	9.3.3	化学安全
学科 2#	N309	消防通道有阻挡	7.1.2	消防安全
学科 2#	N102-104	★1. 气瓶逾期未检	9.6.1	化学安全
		2. 消防通道过窄	7.1.2	消防安全
		3. 配电箱被遮挡	8.1.1	用电安全
临江楼	A305	配电箱下方有实物阻挡	8.1.1	用电安全

化学与材料学院: 隐患数 6 项

楼宇	房间号	隐患描述	条款项	隐患类型
逸夫楼	N316	化学品清单未更新	9.5.2	化学安全
学科 1#	N415	1. 接线板串接	8.1.1	用电安全
		2. 自制试剂无标签	9.3.4	化学安全
学科 1#	S406	1. 化学品清单未更新	9.5.2	化学安全
		2. 烘箱使用未记录	13.4.2	特种设备与常规冷热设
学科 1#	S516	★易制毒化学品账物不符	9.5.2	化学安全

自动化学院：隐患数 6 项

楼宇	房间号	隐患描述	条款项	隐患类型
学科 2#	S510	1. 地面严重损坏	6.1.4	实验场所
		2. 消防通道不畅通	7.1.2	消防安全
		3. 接线板串接	8.1.1	用电安全
		4. 杂物堆积过多	6.2.2	实验场所
学科 3#	N108	实验台面辅材多，凌乱不洁	6.2.2	实验场所
学科 3#	N506-508	实验室有饮食现象	6.2.3	实验场所

集成电路学院：隐患数 5 项

楼宇	房间号	隐患描述	条款项	隐患类型
学科 2#	N301	1. 烘箱与易燃地面直接接触、且无使用记录	13.4.3	特种设备与常规冷热设备
学科 2#	N303	空调旁杂物堆积、影响散热	8.1.1	用电安全
学科 2#	N305	1. 无化学试剂清单	9.5.2	化学安全
		2. 易制毒试剂未独立存放	9.5.3	化学安全
临江楼	A301	配电箱下方有实物阻挡	8.1.1	用电安全

临江楼	A301	配电箱下方有实物阻挡	8.1.1	用电安全
-----	------	------------	-------	------

二、整改工作要求

1.严格按照“谁使用、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各学院认真落实分级分类管理要求，将责任层层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员，完善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加强安全知识培训与教育，坚决落实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有效防范安全事故发生；

2.坚持“举一反三”，对标《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2025）》（附件1），各学院（单位）对所辖实验室进行全方位、立体式、拉网式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重点做好易燃易爆、易制爆、易制毒化学品安全隐患排查与整改工作，切实做到家底清、情况明，建立学院所辖实验室安全隐患台账，逐项明确隐患整改要求、时间节点与负责人员，实行闭环管理，把实验室安全工作做扎实、做到位；

3.各学院对本次检查通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能立整立改的要立即整改，不能立整立改的要限期整改。对拒不整改的或出现重大安全隐患的实验室，学院约谈相关实验室负责人，并依据《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实验室安全与环保责任追究办法》，追究相关负责人责任。

三、整改工作要点

请于2026年4月21日前将整改报告（附件2），重大安全隐患或安全事故处理材料（主管领导签字、学院盖

章) 交于实验室安全与环保管理科 (行政楼 211 室), 电子版发至邮箱 sak@nuist.edu.cn

联系人: 刘老师, 联系电话: 58695682

附件 1: 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 (2025)

附件 2: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报告 (样)

